

牡丹江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0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2021年1月26日

牡丹江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2020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以下简称年报）是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编制。年报共分总体情况、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等六部分组成。本年报中所列数据的统计期限从2020年1月1日至2020年12月31日止。

一、总体情况

2020年，按照市委市政府关于推进政务公开工作的系列决策部署，紧紧围绕中心工作及群众关注关切，以提升政府信息及政务公开质量为主线，大力推进决策、执行、管理、服务和结果公开，取得明显成效。

（一）强化组织领导，健全工作机制。调整局政务公开工作领导小组，领导小组组长由局主要负责人担任，副组长由分管副局长担任，成员由各科室主要负责人和部分局直单位主要负责人担任。印发《2020年政务公开工作要点》，对全年政务公开工作进行了安排部署。根据机构改革情况，及

时对政府信息公开指南进行修订并重新发布，对信息公开目录及时进行调整。加强督查督办，各科室及局直各单位均明确了专人负责政务公开工作，及时督促各科室按时主动公开政府信息。不断健全完善政府信息主动公开制度和依申请公开制度、保密审查等制度，为政府信息公开工作长期有效的开展提供组织和制度保障。

(二) 加强重点领域信息公开。围绕全局年度重点工作，加大相关政策措施的执行和落实情况公开力度。重大建设项目实施领域，项目施工进度均在局门户网站的专栏中及时发布。推进财政信息细化公开，及时主动地公开了 2019 年财务决算、2020 年财务预算，进一步扩大公开范围、细化公开内容、提高了预决算透明度。

(三) 完善政务新媒体平台。根据政务服务、主题教育、涉企惠民等具体工作需要，通过新媒体及时发布道路封道等信息，进一步增强公开实效，提升服务水平。注重发挥“留言咨询”“网上投诉”“意见征求”等栏目桥梁纽带作用，及时受理、处置、反馈，回应社会关切问题，接受公众监督。

(四) 加大主动公开力度。充分利用现有公开渠道，不断扩大公开范围，细化公开内容，积极主动公开各类政府信息。利用市政府政务公开网站全年公开政务信息共 85 条，阵地作用得到充分发挥。一年来，向市政府报送公开信息超过 100 件，在政府门户网站上公开信息 60 余条，在日报、

晨报、电视、微信平台等主流媒体和牡丹江法制、省安全都市等报刊发布信息超过 1000 条。今年主抓的老旧小区改造、供热供水老旧管网改造、大庆路和新荣街、向阳街等市民关注的项目多次刊发。“创城”期间，我局在市区内主要工程的围挡上对工程概况等相关信息进行了全公开。制发规范性文件 1 件。属于移交范围的档案全部向市档案馆移交。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新制作数量	本年新公开数量	对外公开总数量
规章	0	0	0
规范性文件	1	1	1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上一年项目数量	本年增/减	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55	增 1	280
其他对外管理服务事项	0	0	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上一年项目数量	本年增/减	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145	增 7	0
行政强制	145	增 7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上一年项目数量	本年增/减	
行政事业性收费	119	增 30	
第二十条第（九）项			
信息内容	采购项目数量	采购总金额	

政府集中采购	1	74690
--------	---	-------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总计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9						9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6						6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 只计这一情形, 不计其他情形)								
	(三) 不予公开	1. 属于国家秘密							
		2.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3. 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4.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5.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6.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7.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8.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四) 无法提供	1.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2						2
		2.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3.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1						1
	(五) 不予处理	1.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2. 重复申请							
3.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4.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5.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六) 其他处理							
	(七) 总计	9	0	0	0	0	0	9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4	1	0	0	5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虽然我局在政务公开方面做了大量细致的工作，取得了政务信息公开预期成效，但工作中仍然存在诸多问题和不足，亟需改进提高。主要表现在：个别部门对政务公开工作的重要性认识不足；政务公开工作资料的收集管理不够规范，个别部门公开的内容不够具体，重点不够突出，与上级的要求还有一定的差距。

下一步，我局将根据省、市对政务公开工作的要求，以改善民生、保障人民群众的民主权利、维护人民群众的根本利益为出发点和落脚点，全面加强对政务公开工作的领导和监督，不断规范政务公开工作的内容和形式，增强政务公开工作的针对性和有效性，采取更加有力的措施，切实提高局

政务信息公开工作的质量标准，全力打造服务型政府，促进和谐社会建设。重点在三个方面做好“进一步”工作。

一是进一步加强领导，在市住建局成立以后，进一步完善政务公开工作组织领导体系，细化工作任务，明确责任分工，确保政务公开工作的高质高效。

二是进一步健全工作机制，着力形成工作有部署、实施有检查、年终有考核、违规有责任追究的工作制度，坚持以制度管人管事，促进政务信息公开的拓展延伸。

三是进一步加大宣传力度，围绕政务公开工作，利用各种渠道，采取多种形式，想方设法以各种形式和媒介做好政务公开工作，向社会和广大群众宣传我局政务公开工作部署、取得的成效，在建设系统营造政务公开的良好氛围。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无